

江靜波



师姐

师·姐

江 静 波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940毫米 32开本 6.75印张 1插页 106,000字

1990年12月第1版 1991年1月第2次印刷

印数 10,001—16,600册

ISBN 7-5360-0802-3/I·720

定价：2.80元

内 容 提 要

故事发生在抗日战争岁月，东基大学的年青大学生李涛和辅导他读书的“师姐”秀枝日久生情，两人堕入爱河而不能自拔，但因秀枝早已被恶少萨继祖霸占，李涛和秀枝的爱情历尽坎坷……李涛最终虽然与表妹玉兰同结连理，但与师姐初恋的这段情谊令他历久难忘……

作者江静波是中山大学著名生物系教授，在疟原虫研究方面达到了国际水平。被法国国家自然史博物院教授会议选举为外籍院士。他写出这部情节感人、文笔生动、人物性格各异的小说实属难能可贵。

著名作家秦牧为此书作序，并给予较高评价。他欣赏作者“描写儿女之私，春情烈火……”和“初恋心理”写得“相当精采”，“也写性爱，却绝无色情低级之处，反而增强了作品的真实感。”作品中展示了我国女性的心灵美，是爱情小说罕见的珍品。

代 序

——一位自然科学家的爱情小说

静波同志：

承你把你写的长篇爱情小说《师姐》寄给我征询意见，因事忙，在搁置了一段时间之后，我怀着很大的兴趣把它一口气读完了。

我知道你是一位自然科学家，因为在此之前，我从报上读过一篇记述你的事迹的报告文学，大略知道你的状况。你是中山大学生物系的教授，著名的无脊椎动物和寄生虫学专家，寄生虫学方面博士研究生的导师。由于你在疟原虫研究方面达到了国际水平，你成了法国国家自然历史博物院的外籍院士，并被英国皇家医学研究所授予热带病研究奖，还出席过好些国际性的热带病和卫生会议，到过好些发达国家访问讲学。你青年时代就喜爱文学，以后虽然专门从事自然科学研究，但是这种爱好一直未曾衰减。唯其如此，听说你讲课时能够把那些看来混混沌沌，平淡无奇的无脊椎动物，讲解得十分生动活泼，使学生们听得津津有味，连课间休息也没有离座。唯其如此，使我对你

的小说格外感兴趣。

你在医院留医期间写成这部长篇小说，这是很不简单的。

一位自然科学学者写出了一部爱情小说，既稀奇，也不稀奇。从稀奇方面来说，此类事情，毕竟相当罕见。从不稀奇方面来说，自然科学学者当中，有不少原本就是通才，他们青年时代就有很好的文学素养，发而为文，常斐然可观。在现代文学史中，象鲁迅、郭沫若、丁西林、夏衍等卓越作家，原本就是研究医学或者物理、工程的，后来，他们都成为文坛上的佼佼人物。有更多的人并没有改行，他们一直战斗在自然科学家的岗位上，但是偶尔写诗填词，也教我们这些文学界中人刮目相看，惊异于他们功力之深。前几年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刊行过一本《科学家诗词选》，里面就收集了不少当代自然科学家的诗词佳作。有一位和你同样是生物学者的杨纪珂先生，写了一首优美的科学诗，叫做《粒子歌》，长达二十句，我读后既佩服，又惊奇，那首诗是这样的：

“世人见大难见小，人眼光波非了了，蜂须蝶粉几曾看，粒芥微尘何足道。谁知毫末乾坤里，蒙蒙分子新天地。结连原子类花丛，嫣红姹紫堆云砌，堆云丛里护婵娟，电子轻烟薄雾间。

疾转陀螺无止息，长随粒子作回旋。回旋不觉韶光逝，核中结满相思子。中子质子绕丝萝，难解难分同生死。画阁幽藏人见稀，垂帘不卷知何似？高能粒子叩关深，帘开遥现影婷婷。犹遮影里桃花开，不教闲人放眼寻。闲人叉手空叹息，脑汁枯干求不得。逍遥粒子教人迷，科研道上多荆棘。荆棘虽深岂畏难，拨开云雾见青天。终教大小分明剖，好闯科研第一关。”

象这样的科学诗，我觉得简直是文坛绝唱。这位科学家竟把原子核内部的秘密写得又有形象，又有感情，生动活泼，情文并茂了。我所以把这两百字都抄在这里，其原因，一来是觉得如果只引录几句，未免不足尽其奥妙；二来也是想到本文如果发表的话，那样精彩的绝唱可以让更多的人看到。三来也想说明一个道理，世间之事，真是一山还有一山高，有些演戏的角儿可能觉得自己唱得不错，谁知并不经常登台演唱的“票友”，偶然惊鸿一瞥，引吭高歌，却也常有令人喊妙的地方。

我对你写的爱情小说，读后多少也有类似的感受。这虽然纯粹是你业余之作，但和专业小说家写的，实在看不出有多大的差距。对这一点，我也是感到意味深长的。

你在小说的《后记》中提到，近几年因心脏

病好几次住院，而且一住就是几个月，往事低徊，因此产生写一部小说的念头。你还提到，在医院里，“电视，是唯一可供消磨时间的娱乐，但不知为什么，我对它总没有发生兴趣。也许是我的偏见作怪吧！我总觉得大多数的电视剧缺乏真实感，因此，也没有引起我的共鸣，有时我甚至有‘看头知尾’之感，常常很没礼貌的半途离场。”同时，“非人者必有以易之”（反对人的人必然有据以改变它的地方），你写作时必然注意使作品具有强烈的真实感，这一点是无须置疑的。我要很高兴地告诉你，在你的小说中，充满真实感这一点完全做到了。唯其如此，使人在阅读时感到很受吸引，完全没有“看头知尾”的弊端。尽管有人说“太阳底下无新事”，其实，千千万万的人物，千千万万的事件，各有自己独特的发展历程，如果能够具体生动，丝丝入扣地加以描绘，它们必然各有其特殊之处。有一位西方小说家讲过这样一段描写格言：“世上没有两粒相同的沙子，没有两只相同的苍蝇，没有两双相同的手掌，没有两个相同的鼻子。”因此，掌握各个事物一般性基础上千差万别的特殊性，必然可以写出独具一格的作品，这个道理，你显然是充分掌握了。具有强烈真实感的作品，同时，它必然给

人以一定的新鲜感。新鲜新鲜，也是文艺的灵魂呢！

描写儿女之私，春情烈火一类的事情，要写得生动自然，不落俗套，并不是很容易的。初恋心理，最是复杂微妙，希望、憧憬、羞涩、猜疑、温馨、欢乐、苦恼、惆怅，往往交织在一起。“柑子跌落在井中，一半浮来一半沉。”“入山但见藤缠树，出山又见树缠藤。”以至于“盈盈一水间，脉脉不得语。”“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那一类的境界，是很不容易描绘的。你的小说对这些都写得相当精彩，这是颇不简单的。年轻的小伙子阅读你的作品的时候，大概不会想到这些是出自一位自然科学家，而且又是高龄老人的手笔。但我却不怎么奇怪，西方有一句谚语说：“老年人的恋爱，有时象火烧屋”，老年人写的爱情小说，由于年青时代情景的冲积，有时也有它特别深厚的一面。“压力造成喷泉。”这句话，是颇可以表达个中奥妙的。你的小说当然有一点儿自己的影子，不用说并非全部雷同，（至于有多少，猜测就没意思了，你自己才能知道那一切）。时间可以冲刷和改变世上的许多事物。青年时代的恋爱事迹，到老年时却可以当众公开；有人藏之深深，绝不能让第三者看到的青

年时代的情书，暮年或身后却可以付印出版，广泛流传。你敢于写得那样细致入微，大胆奔放，我认为这是很可理解的。你不但写恋情，也写性爱，但写这些事情的时候，掌握分寸，适可而止，既展现了高潮，也及时填上了休止符。因此，尽管有写性爱的地方，却绝无色情低级之处，反而增强了作品的真实感。它所以具有这样的效果，因为那是情节发展的必需，而不是着意渲染，加油加酱。作为一位严肃的老年科学家，你敢于冒某些可能存在的人可能的嘲笑，我觉得着实难能可贵。其实，即使是封建时代，一些出色的古典小说，也不回避“题中应有之义”这类的情节，它们是恰如其分地做到“乐而不淫”了。这使我想到：在中国的古代雕塑中，也还有一些半裸的神像呢！

《师姐》这部小说，尽管表面上着力写的是青年男女们的爱情故事，实际上它是包含了反封建的主题的。小说中主人公的悲剧，不正是封建压迫造成的吗？而一些土豪恶少，大官女儿，和普通人欲求得他们正当的恋爱权利而不可得却形成了强烈对比；而他们可以随心所欲，恣意玩弄异性，又揭示了越是封建气息浓厚的国家，权力者越可以横行无忌的特征。因此，尽管它是爱情小说，实际上是富有严肃的主题的。

小说发生的年代是抗战时期，它多少写了当年的若干社会气氛，并且也涉及到政治的激流。可惜这方面展开得不是很充分。你原计划写下半部的，但是现在眼睛视力受到损害，你说明下半部大概无法完成了。这自然是一件憾事。差堪告慰的是，即使仅仅是小说上半部，它也是完全可以自成篇章，独立出版的。

我写这封信给你，陈明我读后的感想，也可以说是为你敲敲边鼓。如果你觉得可以的话，在《师姐》出版的时候，以此作为一篇代序，我也同意。它除了扼要介绍了小说和作者之外，也想告诉人们，文学和自然科学之间，并不一定要存在楚河汉界的。文学工作者不妨学点自然科学，自然科学工作者也不妨学点文学。隔行并非隔山，让我们各行业的人在交汇点经常碰碰面，拉拉手，文化界会更加热闹的。

特复，并候

文安

秦牧

一九九〇年五月

目 录

代序——一位自然科学家的爱情小说	
.....	秦牧

(一) 我的师姐	(1)
(二) 误会与报复	(10)
(三) 失约之谜	(21)
(四) 意外的离别	(34)
(五) 撒谎	(49)
(六) 在观音庙里	(65)
(七) 冤家路窄	(82)
(八) 家信与情书	(107)
(九) 中秋之夜	(112)
(十) 矛盾的婚姻	(144)
(十一) 善良的小媳妇	(169)
(十二) 人去楼空	(187)
后记	(200)

（一）我的师姐

那是抗日战争的岁月，我侥幸到了迁往内地的东基大学读书。在大学头一年里，我最敬佩的是我的师姐。

在大学读书，哪里会有什么“师姐”？且听我道来。

我原是个地道的乡巴佬，我出生的家乡，只有一条三公尺宽、平时水不过膝的小溪和小溪两旁的几十亩田地。乡中的男人都靠挑担谋生，那就是从东边县城替人把货物挑到西边去；或者替西边县城里的商人把货物挑到东边去。几乎没有一家人是全年都吃白米饭，大多数的人是吃甘薯过日子。

我的家在当地算是有点名气的。因为我的祖父是前清的举人，父亲是秀才。因为这个缘故，我才被送到邻乡的一个“师范学校”读书。这间“学校”，连一个摇铃的老工人算在一起也才四个人。教师只有三人：一个是语文老师，从前由我的父亲担任，我父亲死后由另一个教过私塾的人接替；一个是数学教师，只读过大学

一年级，他兼教英文，一个是理化老师，读过三年大学，仍未毕业，兼任校长。老师们经常不上课，至于学生，无论是打柴、送饭，还是下地都可以随时旷课。其实，“旷课”这个词，我直到大学时才听到。

不知为什么，那个校长兼理化老师说我有“天才”，主张我去考大学。他还不知从哪里给我弄到一张伪造的高中毕业证明书，劝我母亲打发我到内地考大学，因为那时大学都迁到内地。

我不知要怎样才能通过大学的入学考试，所以不敢去考，只觉得辜负了老师的一片好心。

时来运转！正如我妈常说的：“好人自有贵人扶”。有一日，家中来了一位表叔。我称呼他是表叔，只因他的祖母是我父亲的姑婆。我乡里的人都知道我这个太姑婆嫁到富裕的人家后，还十分爱娘家，她常坐在婆家门口，看到有娘家的人挑东西经过她家门，不论是谁，都要把他请到家中喝杯茶。若客人不进门，太姑婆也要把茶端出来让他喝了才走。也许这个缘故，表叔对我们这些穷乡僻壤的亲戚还有点印象，再加上他和我父亲相识，听说还找我父亲帮他写过状子，两人有了交情，所以他从外地回来，一听说我父亲去世，就来我家慰问我妈。

表叔听到校长对我的夸奖，又看到他为我弄到的伪造的毕业文凭，满怀信心地对我母亲说：“表嫂，明年八月叫李涛到东基大学找我，我负责让他进大学读书。”我母亲和我都大喜过望！

次年八月初，我母亲果然打点我上路，进了内迁的东基大学。

一到大学就在表叔家里看见表叔、表婶，还有一个在外地工作回家探亲的表哥和一个在中学读书的表弟。那时我才知道我表叔是大学里的注册主任。

注册主任官虽不大，权却很大。我在表叔家里住了不到一个月，新生录取榜发表了，我居然榜上有名，而且排在很前面，是第三行的第一名。我当初以为表叔可以随意把名字加上去的。其实不然，表叔是把落第的考卷的人名改成“李涛”，再把各科分数都改过，于是我便被录取了。听说这些考卷要保留一年备查，一年之后销毁。所以一年之内，露馅的危险是存在的。表叔怕我数理的基础太差，被老师识破，所以第一年要求我必须成绩跟得上。为此他便约了四年级高材生容秀枝为我作辅导，并要我叫她做“师姐”。这个秘密，除师姐和表叔一家之外，谁也不知道。

秀枝虽是我的“师姐”，却和我同年生的，都是属鸡。我生在年头，她生在年尾，所以论年纪我应是师兄了。但按规矩我仍是师弟，师姐弟是不能以年龄论的。

师姐每星期辅导我两个晚上。怎么能保密呢？原来我表叔家住在图书馆的地下一个角落里。他家从门进去有一厅、一个厨房常兼作饭厅、两个卧室、一个书房。书房在最后一间，也就是我的临时卧室兼书房了。我这个卧室没有窗口，只有一条扶梯可通到二楼最后一间书库的一个角落。在二楼的梯口有一块约1.5平方米的木板覆盖着。这块木板的一边上下两面都有同样的铁把手环。揭开铁把手环就可以露出扶梯。听说这间图书馆原来是清朝的总督府。这个沟通楼上楼下的机关是很久以前设计的，和这座大楼一样古老。但除我表叔外极少有人知道。因为那块盖板上放着一张桌子和一张椅子，原是供老师和四年级生阅览时用的。不过极少有人到这个黑暗的角落来阅览，所以连图书馆管理员都不知桌椅下面有盖板这道机关。

我这个“书房”相当大，但被扶梯占了不少的地方。房里除了一张床，一张八仙桌和四张靠背椅之外，最特别的是在墙上挂了一块不太大的黑板，听说是我表叔从一个机关的门房里

弄来的。有了这块黑板顿使我的书房添了课室的色彩。每星期一和星期四晚上我师姐到这书房辅导我，都是从这秘密的扶梯下来和上去。除了图书馆已关门以外，从不由我表叔的大门进出。这书房很暗，白天在那里读书也得开电灯。

我的师姐，可说是才貌出众，能文善武。三年前，当她在大学一年级的時候，总平均分数名列全校之冠（因为一年级不论系别，大家的功课都相同，教务处按总平均分数排列成一张表，油印给各教师参考），所以被称为“女状元”。至于她的美丽，在我们男同学中大多数人都说她可被选为校花（可惜我校没有这种选举）。她性格有点悒郁，常在宿舍里唱《渔光曲》、《天涯歌女》、《Home, Sweet Home》等歌，其音色之美，使闻者留步。可是她从不愿公开演唱。至于体育，她从一年级起就是女篮前锋，是她那一个级队入篮最多的队员，深为体育老师所赏识。

我却非常欣赏我师姐在为我作辅导时的声音和仪态。她的声音音色优美，富有音乐的韵味，讲解时抑扬清脆，比唱歌还好听。有时她常低下头，若有所思，她明亮的双眼向下看，眼睫毛也向下挂，玩弄着粉笔的一双纤手，就

象达·芬奇画的蒙娜丽莎的手一样，长得特别好看，十分可爱。

我是一个不认输的人，尤其是在这样一个美丽聪明的师姐面前，更是千方百计要赶上去。所以我的师姐为我开讲《达夫物理学》之后两个星期，我就暗地里先看一遍。也许是师姐给我的灵感吧，我发现这部《物理学》，并不那么可怕，即使难懂的地方，认真想了，我也猜得出来。师姐发现我学得快，也就加速朝前赶。在第一学期末我们已学完了《达夫物理学》的前半部，而课堂里才只讲到三分之一。所以在上课时，我就等于复习。这个复习对我也有很大的好处，使我的知识更加牢固，我的了解也更深刻。第一学期期终考试时，沈老师出了五道题，前面四道是必做的，后面一道是选做的。照他的话说，是考天才学生的。我却先从第五道题做起，而且注明他给的条件还可以省一个，于是这道题的推论也就更长了，足足写了两张纸，剩下的时间只允许我做两道其他的题了。我担心会不及格，那知考卷发回来时，我的成绩是一百分。沈老师还在课堂里表扬我一番，说前面四道题如不是因时间不够的话，我可以不费气力就能做出来的。

我最难忘的是当我把考卷给师姐看时，她